

朝花夕拾

鲁迅 著

〔插图本〕

无论你在哪儿工作，无论做什么事情，都
不要放弃学习。没有学习，你就不会进步。
——〔苏联〕奥斯特洛夫斯基

Z h a o h u a X i s h i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朝花夕拾 / 鲁迅著. -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4.1

ISBN 7-5402-1579-8

I. 朝… II. 鲁… III. ①鲁迅散文-选集 ②鲁迅-诗歌-选集
IV. I2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2323 号

插 图:老 春
责任编辑:杨燕君

朝花夕拾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mm 大 32 开 4.5 印张 104 千字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6.00 元

序

鲁迅(1881—1936),现代著名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原名周樟寿,字豫才,后改名周树人,鲁迅是他于一九一八年在《新青年》上发表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时开始使用的笔名。

一八八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鲁迅出生于浙江绍兴一个破落的士大夫家庭。父亲的多病和家境的败落使童年时的鲁迅常往来于当铺和药铺之间,使他较早地体验了世态的炎凉。六岁读私塾,一八九八年入南京水师学堂学习,次年 to 江南陆师学堂附设的铁路矿务学堂学习。一九〇二年赴日本,鲁迅在东京弘文学院学习,在这期间创作了名诗《自题小像》。一九〇四年,到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学医,后来因痛感医治愚弱的国民的“第一要着,是改变他们的精神,”于是弃医从文,从事文艺活动。一九〇八年,鲁迅参加革命者组织的“光复会”。同年八月回国,在杭州、绍兴任中学教员,一九一二年到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任部员,后到北京任社会教育司第一科长,后又升为金事。一九一七年因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愤而辞职。一九一八年一月参加改组后的《新青年》编辑工作,并发表《狂人日记》。一九二三年出版《呐喊》,其中收集了《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一九二〇年后,在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任教并研究古典文学,编写了《中国小说史略》、《嵇康集》、《小说旧文钞》、《唐宋传奇》等。一九二五年支持、领导了《语丝》的出版,主编《莽原》。一九二六年,因受当局压迫赴厦门大学任文科教授,创作了《汉文学史纲要》,以及《朝花夕拾》散文集中的五篇。一九二七年一月,到广州的中山大学任教务主任兼文学系主任。同年辞职,抗议蒋介石叛变革

命,这时创作了一些抨击性的杂文,后收在《而已集》中。一九二七年十月定居上海,从事文学写作,主编由北京迁来的《语丝》,与郁达夫合作创办《奔流》,编辑《马克思主义文艺论丛》等书,翻译马列主义文艺理论著作。同柔石等组织朝花社,出版了《朝花周刊》和《朝花旬刊》,介绍东欧和北欧文学。鲁迅不仅是一位文学家,同时也是一位革命家,他积极参与了反帝反封建运动。积极参与筹备和领导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一九三〇年在上海成立)。他的杂文集有《伪自由书》、《花边文学》、《南腔北调集》、《准风月谈》、《且介亭杂文》、《且介亭杂文二集》和《且介亭杂文末编》等。他的全部著作后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汇编为《鲁迅全集》、《鲁迅译文集》、《鲁迅辑录古籍丛编》。

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鲁迅因积劳成疾,病逝于上海。“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是他一生的写照。

从现代生物全息理论看,每一个人身上,都包含着全民族,全社会的一定的信息量。一个人成长的过程,既是社会作用于他,使他成为一个社会的人的过程,也是他作为一个主体,以自身的成长为动力,不断形成自我的力量,反作用于社会的过程。只是这种反作用力表现的形式不同,存在着刚与柔,直接与间接,显性与隐性等等的区分罢了。

思想家、作家反映社会的作用,是直接的,显性的。他们对自身经历的叙述,对社会现象的反思,能够传播到大众的思想中,引起大家的共鸣和反思。所以,思想家、作家,特别是每个民族杰出的思想家和作家的作品,就具有了更积极的社会、民族的、人性的意义。

鲁迅先生就是中华民族优秀的思想家。他的许多作品,既是他独特的生活历程的写照,也是全民族所经历的心理历程的反射。读《朝花夕拾》,让我们走进了鲁迅自己的记忆的窗口,站

在作者自己的思想高度上,观望作家的童年记忆和青年历程。

童年当然是美好的: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啪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何首乌有臃肿的根。有人说,何首乌是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像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却比桑葚要好得远。

从作者这一连串充满诗情画意的描述中,我们似乎随着他心情愉快地回到了那个充满童趣的、碧绿的、生机勃勃的园子里,体验一个孩子与自然相处的无忧无虑。

即使去了学堂,有一位古板的老师,读一些难懂的语句,也压抑不了孩子们折梅、寻蝉蜕的浪漫、天真。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梅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

作者的童年乐趣中,还包括画画和看戏的带来的渴望和满

足。

玩的时候倒没有什么的，但一坐下，我就记得绘画的《山海经》。

大概太过于念念不忘了，连阿长也来问《山海经》是怎么一回事。

当长妈买回了作者朝思暮想的《山海经》时，“我似乎遇着了一个霹雳，全身都震惊起来；”并且对长妈妈“我发生了新的敬意了，别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事，她却能够成功。她确有伟大的神力。”

盼望看戏，看迎神赛会是作者童年盼望的一个重要项目。“我常存着这样一个希望：这一次所见的赛会，比前一次繁盛些。”“要到东关看五猖会去了。这是我儿时所罕逢的一件盛事。”“大清早大家就起来。”“我笑着跳着，催他们要搬得快。”

即使看到的是“活无常”和“死有分”，“我至今还确凿记得，在故乡时候，和‘下等人’一同，常常这样高兴地正视过这鬼而人，理而情，可怖而可爱的无常，而且欣赏他脸上的哭或笑，口头的硬语与谐谈……。”因为作者常常从他们身上感受到一种人情味，和童心更向往的活的气息、活的信念。

作者在《狗、猫、鼠》、《阿长与〈山海经〉》、《二十四孝图》、《五猖会》等多篇文章中写到童心的稚嫩，易受伤等或易受暗示。

作者曾这样生动地描写道：

“哪里的话?!”她严肃地说。“我们就没有用么?我们也要被掳去。城外有兵来攻的时候，长毛就叫我们脱下裤子，一排一排地站在城墙上，外面的大炮就放

不出来;再要放,就炸了!”

这实在是出于我意想之外的,不能不惊异。我一向只以为她满肚子是麻烦的礼节罢了,却不料她还有这样伟大的神力。从此对于她就有了特别的敬意,似乎实在深不可测;夜间的伸开手脚,占领全床,那当然是情有可原的了,倒应该我退让。

一只小小的隐鼠,一个弱小的生命,也带给小小少年无穷的想像及与弱者和平相处的满足:作者想像他是传说中的黑猴,对隐鼠的照料是他的精神寄托;而“当我失掉了所爱的,心中有着空虚时,我要充填以报仇的恶念!”

作者在《五猖会》里写到了童年的一段小事,当“我”欢天喜地催工人快搬东西,快快去参加迎神赛会时,父亲却断喝一声,要“我”先背出一段书,背不出就不让去了:

家中由忙乱转成静肃了。朝阳照着西墙,天气很清朗。母亲、工人、长妈妈即阿长,都无法营救,只默默地静候着我读熟,而且背出来。在百静中,我似乎头里要伸出许多铁钳,将什么“生于太荒”之流夹住;也听到自己急急诵读的声音发着抖,仿佛深秋的蟋蟀,在夜中鸣叫似的。

这一段把封建社会父子之间可恶的尊卑地位,写画得极为传神;也反映了父亲把生活压力随随便便转移到孩子身上的沉重现实。只有读书做官,才能免受更多的成人的烦恼,中国人一般是这样教育孩子的:要求孩子牺牲童年的乐趣,童年越清苦,

将来才会更有出息，而所谓的出息，最好的就是做了官，加入到剥削者的行列中。人只是封建秩序中的一个环扣，所以从小就要甘心情愿地服从这一命运的安排。这一点大概就是鲁迅先生当年记下这一段儿时生活所期望给我们的启示吧！

《朝花夕拾》是作者在受到政府压迫，“学者”们的排挤，又历经战乱后，写下的回忆。作者在《小引》中这样开头：“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算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

对往事的回忆，只是对生活现实的一点安慰。而每一个美好的回忆又都有一个悲惨的结局：百草园和绣像摹本卖掉了，长妈妈也匆匆告别了人世，本应是激发人们的爱心的《二十四孝图》的背后，却隐藏了谋人性命、教人自虐的丑恶祸心。有读书机会了，学校又是“乌烟瘴气”的，想看的书，长辈认为不对，学了一些知识，却什么也做不成：“爬了几次桅，不消说不配做半个水兵；听了几年讲，下了几回矿，就能掘出金银铜铁锡来么？实在连自己也茫无把握，……”去留学，并且碰到了一位令自己敬仰的师长，却因为感受到医治人的精神比医治身体病症更重要而离别了。在学校里“办事兼教书，实在勤快的可以老友范爱农，终究摆脱不了贫困潦倒，落水而逝的命运。

在对这一连串苦乐参半的事件的记叙中，作者还追究了自己的一些思想根源：例如仇猫：小小的，带给作者遐想的隐鼠的失踪，只是个象征的意念：“当我失掉了所爱的，心中有着空虚时，我要充填以报仇的恶念！”这才是作者仇猫的动机：它在夺人所爱。从鲁迅先生一生的经历看：疾恶如仇，不过是对缺乏爱、失落爱、痛惜爱的一个自然反应罢了。

在这个细节下，作者又给自己开了个伤心的玩笑：他的仇猫

是毫无道理的,虽然猫吃老鼠,但他的隐鼠却不是猫吃的,而是被长妈妈踏死的,那么是否要怨恨长妈妈了?在下一节回忆中,长妈妈也确实有些让人生厌,睡觉时占领了全床,满脑子的穷规矩和愚昧信念,就是这样一位长妈妈,却把作者日思夜想的,别人都不能重视的渴望化成了现实:并不识文断字的长妈妈把她自己都叫不上名的《山海经》买来,送给了“我”。正因为长妈妈这颗未被旧道德泯灭的爱心,使作者忆起她,追念她。

在这些回忆中,作者多次写到封建教育的失败和狭隘。

小时候,长妈妈的故事里说:“倘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万不可答应他。”以免那是害人性命的美女蛇。提防陌生人,并假想他就是坏人的逻辑就是这样灌输下来的。

在那些几乎没有给儿童看的书的时代里,作者得到了一本《二十四孝图》。“这虽不过薄薄的一本书,但是图上说鬼少人多,又为我一人所独有,使我高兴极了。”但这是事情的一个方面,“我”只是对拥有了书而高兴,看了书的内容,才知道“孝”有如此之难,对于先前痴心妄想,想做孝子的计划,完全绝望了。不但绝望,还常常害怕,担心自己也要被埋掉:“掘好深坑,不见黄金,连‘摇咕咚’一同埋下去,盖上土,踏得实实的,又有什么法子可想呢。”因为我常听父母为穷而犯愁,我也有白发的祖母,我担心父亲学了孝子郭巨,把我牺牲掉。“郭巨埋儿”作为一个孝道经典,是怎样的黑暗和摧残儿童的幼小的心灵呵。

读《朝花夕拾》,我们随作者一起,回到“我”的童年时代,重新回味那些人和事。走过留学的日本的求索过程,一起追忆失去的老友,沿着这一线索,我们看到了二十世纪初,以“我”为中心的一个个生活场景,人物心理历程。读着每一个寓意深远,回味无穷的结束句,我们的情感也随着作者一起起落:

我的保姆，长妈妈即阿长，辞了这人世，大概也有了三十年了罢。我终于不知道她的姓名，她的经历；仅知道有一个过继的儿子，她大约是青年守寡的孤孀。

仁厚黑暗的地母呵，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

我至今一想起，还诧异我的父亲，何以要在那时候叫我来背书。

我现在还听到那时的自己的这声音，每听到时，就觉得这却是我对于父亲的最大的错处。

他死后一无所有，遗下一个幼女和他的夫人。有几个人想集一点钱作他女孩将来的学费的基金，因为一经提议，即有族人来争这笔款的保管权，——其实还没有这笔款，——大家觉得无聊，便无形消散了。

现在不知他惟一的女儿景况如何？倘在上学，中学已该毕业了罢。

作者以炽烈深沉的情感，表达了自己对往事的追忆，对已故亲友的真诚的怀念。

丁毅清

目 录

序	1
---------	---

朝花夕拾

小引	3
狗·猫·鼠	5
阿长与《山海经》	12
《二十四孝图》	17
五猖会	23
无常	28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35
父亲的病	40
琐记	45
藤野先生	52
范爱农	59
后记	66

野 草

题辞	81
秋夜	82
影的告别	84
求乞者	86

我的失恋	88
复仇	90
复仇(其二)	92
希望	94
雪	96
风筝	98
好的故事	102
过客	104
死火	110
狗的驳诘	112
失掉的好地狱	113
墓碣文	115
颓败线的颤动	117
立论	120
死后	121
这样的战士	125
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127
腊叶	129
淡淡的血痕中	131
一觉	132

朝花夕拾

小 引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中国的做文章有轨范，世事也仍然是螺旋。前几天我离开中山大学的时候，便想起四个月以前的离开厦门大学；听到飞机在头上鸣叫，竟记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我那时还做了一篇短文，叫做《一觉》。现在是，连这“一觉”也没有了。

广州的天气热得真早，夕阳从西窗射入，逼得人只能勉强穿一件单衣。书桌上的一盆“水横枝”，是我先前没有见过的：就是一段树，只要浸在水中，枝叶便青葱得可爱。看看绿叶，编编旧稿，总算也在做一点事。做着这等事，真是虽生之日，犹死之年，很可以驱除炎热的。

前天，已将《野草》编定了；这回便轮到陆续载在《莽原》上的《旧事重提》，我还替他改了一个名称：《朝花夕拾》。带露折花，色香自然要好得多，但是我不能够。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幻化，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或者，他日仰看流云时，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留存。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

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于
广州白云楼记。

狗·猫·鼠

从去年起,仿佛听得有人说我是仇猫的。那根据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猫》;这是自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点担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笔墨的,写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搔着痒处的时候少,碰着痛处的时候多。万一不慎,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流,可就危险已极。为什么呢?因为这些大脚色是“不好惹”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浑身发热之后,做一封信登在报纸上,广告道:“看哪!狗不是仇猫的么?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而他还说要打‘落水狗’!”这“逻辑”的奥义,即在用我的话,来证明我倒是狗,于是而凡有言说,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说二二得四,三三见九,也没有一字不错。这些既然都错,则绅士口头的二二得七,三三见千等等,自然就不错了。

我于是就间或留心着查考它们成仇的“动机”。这也并非敢妄学现下的学者以动机来褒贬作品的那些时髦,不过想给自己预先洗刷洗刷。据我想,这在动物心理学家,是用不着费什么力气的,可惜我没有这学问。后来,在覃哈特博士(Dr. O. Dahnhardt)的《自然史底国民童话》里,总算发见了那原因了。据说,是这么一回事:动物们因为要商议要事,开了一个会议,鸟,鱼,兽都齐集了,单是缺了象。大会议定,派伙计去迎接它,拈到了当这差使的阄的就是狗。“我怎么找到那象呢?我没有见过它,也和它不认识。”它问。“那容易,”大众说,“它是驼背的。”狗去了,遇见一匹猫,立刻弓起脊梁来,它便招待,同行,将